



四川凯发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Sichuan kaifa measuring and Testing Co., Ltd.

用心计量 传递信任

检定、校准报价单/合同

verification、calibration quotation/contract

报价单号：KF2025071060

委托方(甲方): 鄯善县人民医院	报价方(乙方): 四川凯发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联系人(Attn): 郭科长	联系人(Attn): 王丽花
电话(Tel): 13899305707	电话(Tel): 028-69182422 / 13639976892
地址(Add): 鄯善县新城东路897号	地址(Add):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华盛路58号52栋

尊敬的客户：/Dear Customers:

非常感谢您对我们公司的信任，现根据贵单位提供的计量检定/校准仪器清单，我公司报价如下：

Thank you for your confidence for our verification/calibration service,it is our honour to do quotation according to the instrument list provided by you.

序号 SN	仪器名称 Instrument	型号规格 Type/Model	数量 Quantity	单价(元) Unit-Price	小计(元) Sum	检校方式 Cal. Way	备注 Remark
1	除颤仪	/	18	150.00	2700.00	现场	
2	高频电刀	/	11	350.00	3850.00	现场	
3	呼吸机	/	31	350.00	10850.00	现场	
4	麻醉机	/	16	350.00	5600.00	现场	
5	生化分析仪	/	1	600.00	600.00	现场	
6	尿液分析仪	/	1	300.00	300.00	现场	
7	生物安全柜	/	3	700.00	2100.00	现场	
8	离心机	/	1	125.00	125.00	现场	
9	移液枪	/	3	50.00	150.00	送校	
10	听力计	/	3	800.00	2400.00	外协	
11	肺功能仪	/	3	300.00	900.00	现场	
数量			91	费用小计	29575.00		
现场服务费 (Service charge)			0.00				
合计总费用不含税(Total Fee , excl.tax)			29575.00				
合计总费用含税6%(Total total expenses including tax 6%)			29575.00				

说明：(Descriptio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及规定，为保证贵单位与我公司等友好合作关系及明确双方权利与义务，本着诚实信用、友好合作等原则，对为贵单位的非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提供检定、校准、检测服务等有关内容说明如下：

一、公司资质介绍：

- 1、本公司是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授权的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任务的授权技术机构，授权号：（成）法计（2024）001号。
- 2、本公司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评定，认可编号：（CNAS L12034）。
- 3、本公司通过了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编号：（192303100192）。

二、服务总则：

- 1、贵单位与我司通过本（检定、校准、检测报价单）明确服务内容及权利义务关系，本报价单经双方签署之日起有效期为（12）个月，即视为贵单位同意委托我司按照本报价单的约定内容提供检定、校准、检测服务。
- 2、双方均有义务对在服务期限内知悉的对方资料等商业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相关内容，亦不得自行使用相关内容，否则由违约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保密义务不因本报价单等终止而丧失。

三、双方权利与义务：

- 1、甲方需确认的内容：
 - a.检校方法选定：☐使用乙方获认可的方法；☐使用甲方备注栏中指定的方法。
 - b.证书是否需要建议复校时间：☐需要；☐不需要。
 - c.乙方无法检校的仪器是否同意代送其它机构：☐同意；☐不同意。
 - d.甲方有无其他要求：☐无；☐有（注明：_____）。
- 2、送检仪器正常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代送仪器以代送机构实际校准周期为准，如有特殊要求请及时联系业务人员。代送仪器具体价格根据送校外校单位收取的价格定价，以上代送仪器报价不是最终单价。
- 3、本报价依据客户提供清单目录，我司一律视为非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 4、甲方需乙方提供现场检校服务的，甲方应提供相应的辅助人员、设备及与校验条件相符合的校验场所，并配合乙方下厂工程师现场工作。
- 5、送检或现场检校的仪器必须提供正确的仪器名称、型号、规格，若信息不准确导致工程师标准携带不齐、证书问题我司不承担责任。
- 6、甲方送检仪器和附件请做书面说明，乙方对于任何非校准过程中的仪器损坏不承担任何责任。
- 7、如果客户所委托的仪器型号，规格与上述表格不符，检校时将以实际情况确定最后收费。
- 8、本报价最终实际校验费用低于报价总金额80%的，按报价总金额80%计费。**
- 9、本《报价单》包括服务过程中使用的《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委托单》同属于合同的一部分，签订本《报价单》等同于和我司签订检校合同。
- 10、邮寄我司的仪器我司自动默认为客户同意邮寄，检校完毕后我司会邮寄返回至客户，不另行通知客户并且不承担邮寄风险。
- 11、本报价含税6%，您可选择（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增值税普通发票）两种类别。
- 12、仪器检校后可付现金、支票或银行转帐，本机构收到款项后到后方可开具发票、发放仪器和报告。
- 13、本报价有效期60天；若贵公司同意以上报价，请及时盖章签回此报价单/合同，本公司当竭诚为您服务。
- 14、我司禁止员工收受委托方红包或以个人、公司名义向委托方成员提供货币或其他利益输送。
- 15、该报价单扫描件，传真件具有同样效果。
- 16、转账资料：
- 开户名称（Company）：四川凯发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Bank）：成都银行银都支行

开户账号（Account）：1001300001116942

银行行号（Bank Code）：313651050076

委托方（甲方）：鄯善县人民医院
客户确认（签章）：

报价方（乙方）：四川凯发计量检测有限公司
业务代表（签章）：王丽花

日期：

日期：2025-07-18



